

附件三
附表1

財團法人綠色食品暨生態農業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107年度決算書 (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財團法人綠色食品暨生態農業發展基金會 編

附表2

財團法人綠色食品暨生態農業發展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7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1. 本基金會於民國106年7月11日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申請設立，同年8月25日奉該會農糧字第1060722490號函核定同意辦理。再向台北地方法院登記，於106年10月3日取得法人登記書。
2. 本基金會於106年10月11日取得財政部台北國稅局的扣繳單位統一編號配號通知單；並向國發會申請取得法人XCA憑證，俾供將來向內政部移民署以線上申請兩岸交流作業事宜。
3. 本基金會於106年10月23日將法人登記書及扣繳單位統一編號等相關資料再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該會於106年10月31日同意備查。由於本基金會已完成相關行政程序，邁入正式運作階段。

二、設立宗旨：

1. 辦理兩岸及國際綠色及有機食品相關標準、規範與管理模式的發展與合作交流。
2. 兩岸農業生態環境的合作與技術交流。
3. 推動兩岸綠色及有機食品之認、驗證合作，標章使用協調；相關稽查、檢查員培訓以及推廣工作等事宜。
4. 促進農企業、學術團體參與綠色及有機食品發展，並輔導產學合作事宜。
5. 其他有關業務事宜。

三、組織概況：

1. 本基金會為民間成立的財團法人，董事七名為張平沼、張元銘、謝士滄、林錫琦、陳冠翰、劉仲矩及陳文德。經董事推選張平沼君為董事

長。

2. 考量本基金會成立額度及業務規模，董事會決定不設監察人。

貳、年度工作報告

1. 業務工作報告

位：新臺幣元

工作項目	內容	實際支用金額	達成效益
一、業務支出 1. 綠色食品推動事宜。 2. 推動有機食品事宜 3. 推動生態農業事宜及其他	1. 推動綠色食品認驗證與標誌使用協調事宜。 2. 舉辦兩岸綠色、有機食品發展、管理等交流座談會。 3. 輔導企業參與及運用綠色食品標誌事宜。 4. 稽核員、檢查員培訓與交流。 5. 推動生態農業、友善農業、循環農業等活動。	一、本年度編列支出經費67萬元。實際支用0元。	1. 107年規劃事項係配合與大陸民間單位簽署交流合作備忘錄辦理，該備忘錄至107年12月5日由本基金會與大陸綠色食品協會簽署。 3. 業務工作將於108年積極展開。
二、管理支出 1. 人事費 2. 辦公費	1. 人事費包含薪資、勞健保、退休撫卹及年終獎金。 2. 辦公費包含網路、文具等	二、本年度編列經費131萬1000元，支出105萬6075元。 三、編列2萬3000元，樽節使用未支出。	
三、其他支出			
實際支用金額小計		105萬6075元。	

2. 資金運用計畫報告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執行內容	實際支用金額	達成效益
	1、計畫屬性：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資產投資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資金轉投資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投資及理財計畫 2、執行內容：		
實際支用金額小計			

★：本基金會無固定投資計畫、資金轉投資計畫或其他投資與理財計畫。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詳如附表3)

二、現金流量實況(詳如附表4)

三、淨值變動實況(詳如附表5)

四、資產負債實況(詳如附表6)

肆、其他：無

附表3

財團法人綠色食品暨生態農業發展基金會

收支營運決算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收入				
	業務收入				
	勞務收入	--	--	--	--
	銷貨收入	--	--	--	--
500,000	受贈收入	1,500,000	1,500,000	0	0
	業務外收入				
10,746	財務收入	204,000	202,366	(1,634)	(0.8)
	其他業務外收入	300,000	0	(300,000)	(100)
	支出				
	業務支出				
	勞務成本	670,000	0	(670,000)	(100)
	銷貨成本	--	--	--	--
13,334	管理費用	1,311,000	1,056,075	(254,925)	(19.45)
	其他業務支出	23,000	0	(23,000)	(100)
	業務外支出				
	財務費用	--	--	--	--
	其他業務外支出	--	--	--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497,412	本期賸餘(短絀)	0	646,291	646,291	N/A

填表說明：1.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2. 其他業務外收入編列300,000萬元，實際未收入，主要係兩岸民間備忘錄於107年底簽署，相關訓練或業務服務工作本年度未辦理，將延至108年度辦理。

3. 編列勞務支出670,000元未支出理由同上，相關工作順延至108年度辦理。

附表4

財團法人綠色食品暨生態農業發展基金會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	本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0	646,291	646,291	N/A
利息股利之調整		--	--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	--	
調整非現金項目		--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646,291	646,291	N/A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墊款		--	--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	--	
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0	0	N/A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	--	
增加長期負債		--	--	
增加基金及公積		--	--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0	0	N/A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46,291	646,291	N/A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0,497,412	20,497,412	N/A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1,143,703	21,143,703	N/A

填表說明：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等。
2. 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附表5

財團法人綠色食品暨生態農業發展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期初 餘額	本年度		本年度期末 餘額	說明
		增加	減少		
基金					
創立基金	20,000,000			20,000,000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497,412	646,291		1,143,703	
累積短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短絀					
合 計	20,497,412	646,291		21,143,703	

填表說明：1. 本年度各淨值科目如有增減變動情形，應於說明欄分別說明增減原因。

2. 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科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附表6

財團法人綠色食品暨生態農業發展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一)	
			金額 (3)=(2)-(1)	% (4)=(3)/(1)*100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	1,143,703	497,412	(646,291)	(56.51)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	--	--		
金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土地	--	--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20,000,000	20,000,000	0	0
遞延資產				
資產合計	21,143,703	20,497,412	(646,291)	(3.06)
負 債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	--		
長期負債				
長期債務	--	--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	--	--		
負債合計	0	0	0	N/A
淨 值				
基金				
創立基金	20,000,000	20,000,000	0	0
公積				
特別公積	--	--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1,143,703	497,412	(646,291)	(56.51)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淨值合計	21,143,703	20,497,412	(646,291)	(3.06)
負債及淨值合計	21,143,703	20,497,412	(646,291)	(3.06)

填表說明：1.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2. 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科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附表7

主辦會計：

董事長：

- 說明：1. 封底應列明首長及主辦會計銜名，並加蓋印章（該等印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2. 封底之紙質與顏色應和封面一致。

